

证券代码：002567

证券简称：唐人神

公告编号：2023-019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所议事项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，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张南宁、赵宪武、陈小军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